

##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协议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份转让协议概况

2020年2月18日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天火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黄长远、黄印电、黄文乐、黄文喜和黄秀兰（以下简称“转让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放弃承诺函》。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分批将其所持上市公司296,329,179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99%）转让给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城投”），转让方第一批转让120,486,883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19%）给上饶城投，第二批转让175,842,296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7.80%）给上饶城投。

具体内向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放弃承诺函〉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号）。

### 二、本次股份转让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接到通知，第一次股份转让（120,486,8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9%）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出具了确认意见，转让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于2020年5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第一次股份转让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过户日期为2020年5月14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三、本次股份转让前后双方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后，黄长远、黄印电、黄文乐、黄文喜、黄秀兰及上饶城投持有公司股份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长远	55,390,000	5.61%	13,847,500	41,542,500	4.20%
黄印电	55,390,000	5.61%	13,847,500	41,542,500	4.20%
黄文乐	70,921,550	7.18%	17,730,387	53,191,163	5.38%
黄文喜	49,861,496	5.05%	49,861,496	0	0%
黄秀兰	25,200,000	2.55%	25,200,000	0	0%
上饶城投	0	0%	120,486,883	120,486,883	12.19%

#### 四、相关情况说明

1、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份（即第一批股份转让）交割完成后三十日内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公司控制权变更。

2、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份（即第一批股份转让）交割完成且黄天火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解除限售后三十个工作日内，黄天火先生应在上饶城投选择的时间点按协议约定将其所持公司 175,842,29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0%，以下简称“第二批标的股份”）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上饶城投。各方应就第二批标的股份转让事宜另行签署具体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3、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